**大庆至广州高速公路联络线双辽至嫩江高速公路双辽至洮南段建设项目**

**-通榆段服务区加油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招标文件关键内容**

**一、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招标人联系方式请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二、资格审查条件**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具备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

财务要求：经审计的投标人的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中流动资产大于流动负债。

业绩要求：2017年1月1日后（以竣工验收证书颁发时间为准）完成过1项（1个合同为1项）加油(或加气)站工程的施工。

信誉要求：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2）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拒绝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4）拒绝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

（5）拒绝在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关于2018年度全省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结果的通告》（第506号）中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投标人。

项目经理资格：自有人员，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并现注册在投标人处，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其他要求：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要求：见附件1。

附件1：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人员类别 | 数量 | 最低要求 |
| 技术负责人 | 1 | （1）自有人员；  （2）具有石油化工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
| 施工员 | 1 | （1）自有人员；  （2）具有石油化工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或相应岗位证书。 |
| 质量员 | 1 | （1）自有人员；  （2）具有石油化工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或相应岗位证书。 |
| 安全员 | 1 | （1）自有人员；  （2）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 财务负责人 | 1 | （1）自有人员；  （2）具有会计专业初级职称证书。 |

三、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1 | | 评标办法 |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列入《关于公布2019年度省级重点扶持施工企业名单的通知》（吉建管〔2019〕7号）的投标人优先；  （2）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3）施工组织设计得分高的投标人优先。  若以上均相等，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表决确定排序先后。  同一投标人在绥芬河至满州里高速公路联络线铁力至科右中旗高速公路松原至通榆段建设项目服务区加油设施、龙井至大蒲柴河公路建设项目服务区加油设施、大庆至广州高速公路联络线双辽至嫩江高速公路双辽至洮南段建设项目服务区加油设施投标中拟投入的人员不得重复。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 联合体投标人 | 投标人不得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资质等级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类似项目业绩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信誉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项目经理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
| 工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
| 工程质量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
| 权利义务 | 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关承诺符合或优于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暂列金额；如果委托造价咨询公司编制工程量清单，则在清单中附造价咨询合同，且同一造价咨询公司未接受同一标段其他投标人的工程量清单编制。 |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
| 投标价格 |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2款载明的最高投标限价 |
| 分包计划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1项规定。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施工组织设计： 20分  项目管理机构： 10分  投标报价： 50分  其他评分因素： 20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评标价平均值的确定：  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
| 2.2.3 |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两位小数，如\*\*.\*\*%。 |

| 条款号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 | --- | --- | --- | --- |
| 2.2.4(1) |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20分） | 内容完整性  和编制水平 | 统一、齐全、完整  较完整 | 2～1.2 |
| 施工方案与  技术措施 | 施工方法先进、合理、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施工方法基本合理 | 5～3 |
| 质量管理  体系与措施 | 施工技术标准、施工过程、检验检测，质量通病防治等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满足施工要求  基本满足施工要求 | 3～1.8 |
| 安全管理  体系与措施 | 合理、全面、有效  基本满足要求 | 3～1.8 |
| 环境保护管理  体系与措施 | 合理、全面、有效  基本满足要求 | 2～1.2 |
| 工程进度  计划与措施 | 有计划，符合开竣工日期要求，施工横道图或网络图合理。  有计划，基本符合开竣工日期要求，施工横道图或网络图基本合理。 | 2～1.2 |
| 主要施工机械  设备情况 | 设备充足、先进，进场计划合理  设备基本满足 | 1～0.6 |
| 劳动力  安排计划 | 计划合理、满足施工要求  计划基本满足施工要求 | 1～0.6 |
| 原材料  进场所计划 | 计划合理、满足施工要求  计划基本满足施工要求 | 1～0.6 |
| 2.2.4(2) | 项目管理机构评分标准  （10分） | 项目经理资历  与任职业绩 | 满足最低条件要求，得8分，2015年1月1日后每担任过1项加油（或加气）站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加1分，最多加2分。  说明：取得建造师执业资格后的人员按照执业范围要求担任大、中型项目技术负责人，该相应业绩视为具有项目经理业绩。 | |
| 2.2.4(3)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50分） | 投标报价 |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  评标价得分＝50－偏差率×100×1；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  评标价得分＝50＋偏差率×100×0.5。  注：评标价得分最低扣至0分 | |
| 2.2.4(4) |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20分） | 类似工程经验 | 符合最低资格要求，得9分，每增加1项有效业绩加3分，最多加6分。  注：有效业绩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2017年1月1日之后（以竣工验收证书颁发时间为准）完成过的加油(或加气)站工程的施工。 | |
| 信誉 | 一般得3分，视投标人的信用评价等级和获奖情况酌情加分，最多加2分。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编列内容 |
| 3 | 评标程序 | 详见本章附件A：评标详细程序 |
| 3.1.2 | 废标条件 | 详见本章附件B：废标条件 |
| 3.2.2 | 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其成本 | 详见本章附件C：投标人成本评审办法 |
| 补1 | 备选投标方案的评审 | 不适用 |
| 补2 | 计算机辅助评标 | 不适用 |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正文部分**

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0年版）